

石嘴山市全面推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目录清单（第一批）

（57项办理项<23项主项>）

序号	主项名称	序号	办理项名称	审批部门	监管部门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核查监管措施
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名称变更、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变更	市卫健委	市卫健委		
2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2	放射诊疗许可（含新建、改建、扩建项目）	市卫健委	市卫健委	1. 通过电子证照库、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等收集、比对相关材料，实施在线核查。 2. 收到申请人签署的申请表、承诺书和必要要件后，能够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现场颁发审批证件。	市卫健委要针对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校验、医疗机构执业登记、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注销、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3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				
		4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				
3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5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4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6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5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运、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核定	7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核定	市住建局	市住建局		按照《关于印发<全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建（法）发〔2020〕12号）附件八

	归口、机关 、运输、处 理服务审批	8	城市生活垃圾 经营性处置服 务许可证核发			申请人提出申请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公告发布后6个月内，完成承诺事项的核查工作。
6	经营高危险 性体育项目 许可	9	经营高危险性 体育项目许可	市教体局	市教体局		市教体局要针对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审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授予事项的特点，确定核查方式、时间、标准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7	食品(含保 健食品)经 营许可	10	食品经营许 可证核发—需 现场核查				
		11	食品经营许 可变更—经营项 目、布局流程 、主要设施变 更				
		12	食品经营许 可变更—地址变 更				
		13	食品经营许 可延续—需现场 核查				

8	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	14 除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外的食品及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证延续 15 除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外的食品及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变更—变更食品品种明细（设备布局、生产设备设施无变化）	市市场监管局	申请人承诺符合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并提供相关材料的，不再进行现场实质性审查，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市市场监管局要针对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药品零售企业许可、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广告发布登记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9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	16 小餐饮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核发 17 食品小销售店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核发 18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延续 19 食品小销售店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延续	市市场监管局	申请人承诺符合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并提供相关材料的，不再进行现场实质性审查，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20	小餐饮食品生产经营登记证延续			
		21	食品生产经营登记变更			
10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22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变更注册地址、仓库地址	市市场监管局	1. 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相应场所、人员、设施设备、软件、技术能力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2. 申请人通过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的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证，应当在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证上注明：“申请	市市场监管局要针对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药品零售企业许可、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广告发布登记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23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变更经营范围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1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24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变更经营场所、仓库地址	市审批局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5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筹备设立			
		26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正式设立			
		27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增设教学点			
		28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分立或合并			
		29	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负责人变更			市人社局要针对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正式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注销事宜

12

民办职业技
能培训学校
正式设立、
分立、合并
、变更及终
止审批

30	民办职业技能 培训学校地址 变更
31	民办职业技能 培训学校名称 变更
32	民办职业技能 培训学校许可 证到期换证
33	民办职业技能 培训学校许可 证补办

市人社局

申请人承诺将在规定期限内具备举办者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内部管理制度、资产来源、资金数额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此八项立、分立、合并、又或终止申批、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13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p>34 民办职业技工学校增加职业(工种)、提升职业资格(技能等级)层次</p> <p>35 民办职业技工学校终止</p> <p>36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申请</p> <p>37 劳务派遣经营注册资本变更</p> <p>38 劳务派遣单位法定代表人变更</p> <p>39 劳务派遣单位名称变更</p> <p>40 劳务派遣单位经营住所变更</p> <p>41 劳务派遣单位设立分公司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备案</p> <p>42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注销</p> <p>43 劳务派遣单位设立子公司经营劳务派遣业务许可</p>	<p>市人社局</p> <p>1. 通过电子证照库、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等收集、比对相关材料，实施在线核查。</p> <p>2. 收到申请人签署的申请表、承诺书和必要要件后，能够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现场颁发审批证件。</p> <p>市人社局要针对民办职业技工学校正式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p>

14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44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市人社局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市人社局要针对民办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正式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15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45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申请人承诺已具备明确的章程和管理制度、开展业务必备的固定场所和办公设施、一定数量具备相应职业资格的专职工作人员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6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信息网络安全审批	46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新建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1. 通过电子证照库、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等收集、比对相关材料，实施在线核查。 2. 收到申请人签署的申请表、承诺书和必要要件后，能够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现场颁发审批证件；对涉及现场勘验等不能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在承诺期内作出审批决定。	市公安局要针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信息网络安全审批事项的特点，确定核查方式、时间、标准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47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变更				市消防支队要针对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事项的特点，确定核查方式、时间、标准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17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48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市消防支队	市消防支队	1. 对道路货物运输申请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管理制度、人员及车辆等）实行告知承诺。 2. 对申请人尚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但承诺领证后一定期限内具备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3. 申请人履行承诺、达到经营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后，方可开展经营。	市交通局要针对道路货运经营许可、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18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49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市交通局	市交通局		

19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委托承办单位备案	50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委托承办单位备案	市文旅局	市文旅局	1. 通过电子证照库、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等收集、比对相关材料，实施在线核查。 2. 收到申请人签署的申请表、承诺书和必要要件后，能够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现场颁发审批证件；涉及现场勘验等	市文旅局要针对旅行社设立许可、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委托承办单位备案、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考前备案、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考后备案事项的特点，分类确定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20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考前备案	51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考前备案				

21	辐射安全许可	52	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	申请人承诺已经具备许可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市生态环境局要针对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事项的特点，确定核查方式、时间、标准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53	变更辐射安全许可证				
		54	延续辐射安全许可证				
		55	注销辐射安全许可证				
22	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明示促销内容的备案（市辖区行政区域内）	56	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明示促销内容的备案（市辖区行政区域内）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1. 通过电子证照库、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政务服务移动客户端等收集比对相关材料，实施在线核查。 2. 收到申请人签署的申请表、承诺书和必要要件后，能够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现场颁发审批证件；对涉及现场勘验等不能当场作出准予审批决定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在承诺期内作出审批决定。	市商务局要针对零售商开展促销活动明示促销内容的备案（市辖区行政区域内）事项的特点，确定核查方式、时间、标准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
23	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57	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市新闻出版局	市新闻出版局	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章程、确定的业务范围和适应业务需要的固定生产经营场所、设备、资金、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质量保证体系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市新闻出版局要针对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事项的特点，确定核查方式、时间、标准以及是否免予核查制定告知承诺事项核查监管办法，并向市审批局备案。